附件2

非因工伤残或因病丧失劳动能力程度鉴定

申请、承诺书

我叫 ，身份证号码 ，我自愿申请参加非因工伤残或因病丧失劳动能力鉴定，并作如下承诺：

一、自觉遵守劳动能力鉴定的有关政策和各项规定，遵守鉴定工作纪律，服从工作人员安排；已知悉本次申报时间为：2024年9月18日至9月30日，逾期申报不再受理的规定；

二、按要求真实、准确地提供本人相关信息、诊断证明书、化验单、病历及身份证明等相关材料，不弄虚作假；

三、如对鉴定结果不服，按规定程序和要求依法理性表达诉求，不扰乱正常工作秩序，不发生有损工作人员人格尊严的言行；

四、对违反以上承诺造成的后果，本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和失信带来的不良后果。

**无行为能力申请人代签处：**

**与申请人关系：**

**承诺人（签字按手印）：**

**联系电话：**

年 月 日